证券代码：300058　　证券简称：蓝色光标　　公告编号：2017-131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文权先生主持,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及《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通讯和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上海竞道广告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 Madhouse Inc.之全资子公司上海竞道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竞道”）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申请共计 1.45 亿元（最终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 1.5 亿元的担保。就本次担保事项,Madhouse Inc.持股 18.09%股东 First East Sun Millennium Inc.以其所持 Madhouse Inc.全部股份向公司质押，作为反担保。

该笔授信总额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的授信额度为 1 亿元人民币及浦发硅谷银行的授信额度为 4500 万元人民币构成。授信期限为贷款合同签署之日起一年。

鉴于上海竞道的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该交易事项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详情内容请见《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竞道广告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32）

特此公告。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7 日